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海王英特龙签署《投资意向书》
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为强化公司医药工业布局，拓展肿瘤早筛及体外诊断业务，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英特龙”）拟以增发或受让现有股份的方式取得深圳市晋百慧生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百慧生物”）的部分股权，后续计划依托双方渠道与技术资源开展业务协同。双方已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签署了《投资意向书》（以下简称“本意向书”）。

本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须经过公司董事局及股东会审议。

二、深圳市晋百慧生物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深圳市晋百慧生物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3、成立日期：2013年8月5日
- 4、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七栋A座1801房
- 5、法定代表人：HAOYANG YU
- 6、注册资本：1,502.823747万元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51775721

8、经营范围：生物制品的技术开发；生物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一类医疗用品及器材、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销售消毒用品；健康咨询（不含医疗行为）（以上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涉及国营贸易、配额、许可证及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后经营）。市场营销策划；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体外诊断试剂、核酸诊断试剂的开发和销售自产产品，医疗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自主开发的产品。II类、III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主研发的产品。医疗耗材的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HAOYANG YU	313.2864	20.8465%
2	苏静	284.2123	18.9119%
3	深圳市晋美生物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9506	18.8945%
4	郑耀	120.0000	7.9850%
5	深圳市羊青生物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5802	7.5578%
6	深圳市前海焜辉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	5.6560%
7	粤财（中山）生物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266	4.2072%
8	中山富士基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5.3704	3.6844%
9	文娟	50.0000	3.3271%
10	深圳晋百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46.8519	3.1176%
11	德清君琛霞医药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741	2.2673%
12	深圳市恒邦致远十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815	1.4094%
13	中山西湾招商投资有限公司	21.1814	1.4094%
14	西安景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906	0.7047%
15	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3177	0.0211%

10、实际控制人：晋百慧生物的实际控制人为苏静。

11、关联关系：晋百慧生物与公司及海王英特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2、经查询，晋百慧生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标的

晋百慧生物的部分股权。

（二）交易安排

海王英特龙拟以增发或受让现有股份的方式取得晋百慧生物的部分股权，并结合海王体系的销售资源及晋百慧生物独家技术平台开发的相关产品开展有关经营活动。

（三）款项用途

增资款项或对价款项的用途后续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投资及交割的先决条件

- 1、晋百慧生物确保其公司所有知识产权不存在归属问题和其他争议；
- 2、最终交易文件的签署和交付；
- 3、法律法规要求先决条件：包括公司取得内部审批，外部监管机构审批（如有）。

（五）股东权利

投资人享有惯常的股东权利，具体以最终交易文件约定为准。

（六）公司治理

投资人享有惯常的参与公司治理的权利，具体以最终交易文件约定为准。

（七）保密条款

本意向书中的条件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条款及各方因为缔约谈判而知悉的各项信息，均属保密信息，任何一方在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应向任何其他人、实体或者公司披露。除非该等披露是相关证券交易所或者监管机构的适用法律法规所要求的。

（八）其他事项

晋百慧生物后续的股权增发和转让，海王英特龙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王英特龙主要从事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销售药品涵盖肿瘤、心血管系统、呼吸系统、消化系统及精神疾病等多个治疗领域。

晋百慧生物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其专注于肿瘤早诊早筛领域，拥有诊断试剂和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第三方医学检验的完整产业链，可在肿瘤诊断方面提供技术、试剂、仪器和服务的完整解决方案。晋百慧生物拥有miRNA（微小核糖核酸）技术平台，及国内首个基于miRNA技术的肠癌检测产品。同时，该产品为国内首个三类肠癌基因检测器械产品。目前，晋百慧生物自主研发并获授权的国内外发明专利已达十余项，肠癌、胃癌、鼻咽癌的检测产品已获得欧盟CE认证，乳腺癌、胰腺癌、前列腺癌、膀胱癌以及泛癌种等高发癌种的检测产品均在持续开发中。

本次交易若顺利实施，是公司补强医药工业板块的重要举措，契合公司做大做强医药工业的战略规划，有助于公司延伸产业链，拓展肿瘤早筛及体外诊断业务，丰富产品管线，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依托海王体系销售渠道资源与晋百慧生物独家技术平台及产品，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

本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交易对价、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短期内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本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具体交易对价、交易方案及条款将在完成对晋百慧生物的尽职调查后，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署正式投资协议。后续具体实施进度及其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六）项的规定，若公

司下一个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晋百慧生物有限公司签署的《投资意向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